

全国
会计从业
资格考试
专业辅导用书

本书附赠由**虎奔教育**
提供的学习卡一张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标准教程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童精明 主 编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组
刘庆华 副主编 虎奔教育教研中心 编著

模拟考场，实务操作

完全模拟最新考试系统，客观题、分录题、实务操作题的考试界面、考试流程、评分原理与真考完全一致

海量题库，精细解析

3000多道高质量模拟试题，全面覆盖考试大纲的要求

试题分类，错题集锦

章节练习、题型练习、组卷练习、错题集锦，分阶段、分考点，归纳总结，提高备考效率

进度控制，实时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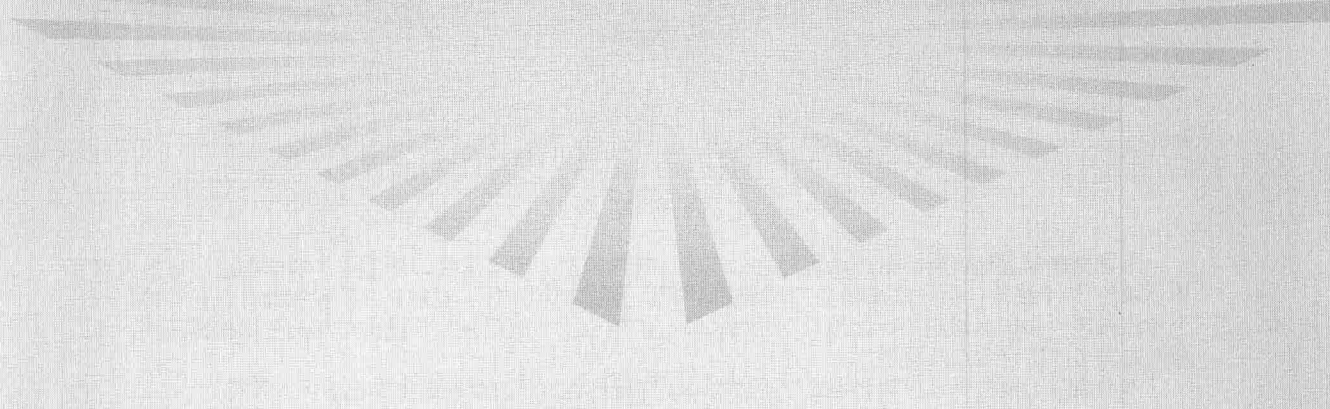
练习进度、学习效果实时变化、自主控制，基础薄弱亦可轻松过关

附赠CD

模拟考场+海量题库
+错题集锦=轻松过关



清华大学出版社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标准教程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童精明 主 编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组
刘庆华 副主编 虎奔教育教研中心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循序渐进地讲解“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考试中应该掌握、熟悉和了解的考点,包括大纲中要求的5个模块:会计法律制度、结算法律制度、税收法律制度、财政法律制度和会计职业道德,每个考点按照“知识点详解+巩固练习”的结构进行讲解。本书附配光盘中提供配套的考试模拟软件,考题涵盖真考的所有考点及题型。

本书适合于报考“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考生选用,也可作为会计相关专业学生的教材。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标准教程——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 童精明主编.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6

ISBN 978-7-302-42627-1

I. ①全… II. ①童… III. ①财政法—中国—会计—资格考试—教材②经济法—中国—会计—资格考试—教材③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资格考试—教材 IV. ①D922.2②F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07915号

责任编辑:袁金敏

封面设计:刘新新

责任校对:胡伟民

责任印制:沈 露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装者:北京嘉实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35mm 印 张:17.75 插页:3 字 数:460千字
(附光盘1张)

版 次:2016年4月第1版

印 次:2016年4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4000

定 价:45.00元

产品编号:065727-01

虎奔科举网 会考新概念

虎奔科举网独创的边学边练、在线实操、实时答疑等系统为学员通过考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并且还提供全职老师在线答疑、学霸系统等服务。学员满意率、通过率高，部分学员已经成为网校铁杆粉丝，网校也逐渐受到越来越多的用户的认可。

凡购买清华版虎奔会计图书的读者，通过随书附赠的学习卡购买虎奔科举网的课程，均可在原课程价格的基础上优惠 200 元。具体说明如下（如果以下图片与实际操作中出现的图片不一致，请以实际操作中出现的图片为准）。

（1）登录虎奔科举网（www.kejuwang.com），完成注册和登录后，单击导航栏中的“会计从业”菜单，再单击的“会计课程”对应的图片，最后单击页面中的“立刻报名”按钮。如图 1 所示。

（2）在“确认订单”页，单击“学习卡/优惠券”右侧的“添加”按钮，输入学习卡中的卡号和密码，并单击“添加”按钮，如图 2 所示。



图 1 报名页面



图 2 确认订单

注：① 考生在正式购买之前，可以先通过“开通体验班级”按钮，进入体验班感受课程效果，开通体验班后，仍可以继续使用该卡号和密码获取 200 元优惠。② 学习卡效果图如图 3 所示。

（3）单击图 2 中的“使用学习卡”按钮，需支付的价格会在原来的基础上减少 200 元，填写正确的手机号，并单击“下一步”按钮，按照引导完成支付即可开通课程，成为虎奔科举网的正式学员。如图 4 所示。



图 3 学习卡



图 4 优惠后的价格

虎奔科举网更多的功能与服务，请登录 www.kejuwang.com 做进一步的了解。马上开始你轻松、高效的学习之旅吧。

软件使用说明

一、软件安装

(1) 将光盘放入光驱中打开, 进入安装界面, 如图 1 所示。



图 1 打开光盘

(2) 双击 setup.exe 文件, 开始程序的安装, 如图 2 所示。



图 2 程序的安装

二、软件下载

如果光盘被损坏, 或者没有光驱, 无法用光盘进行软件的安装, 也可以从虎奔官网下载安装程序进行安装, 过程如下。

登录虎奔官网的下载专区（<http://www.chinahuben.com/z/down/>），如图 3 所示，找到并单击相应科目，打开对应的下载页面，如图 4 所示，单击下载按钮开始下载，下载过程页面如图 5 所示。



图 3 下载专区



图 4 下载页面



图 5 正在下载

其中图 4 和图 5 所示的下载过程是使用搜狗浏览器的效果，可能与考生的界面不一致，但不会影响软件的下载和使用。

三、功能说明

1. 软件激活

(1) 软件安装完成后，默认是未激活的状态，此时，部分功能无法正常使用，使用过程中会弹出如图 6 所示的激活提示界面。

(2) 刮开随书附赠的学习卡中的卡号和密码，如图 7 所示，填入卡号和密码至指定位置，并单击“激活”按钮，等待系统与服务器进行验证，验证通过即激活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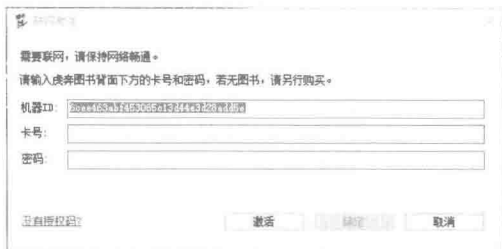


图 6 联网激活图



图 7 学习卡

2. 名师讲堂

本模块专为虎奔科举网学员和潜在学员设计,可以帮助考生快速进行课程学习,讲堂主界面如图 8 所示。



图 8 名师讲堂主界面

3. 模块功能

软件中这 3 个模块的功能类似,就不一一赘述,仅以会计电算化模块为例进行讲解。如图 9 所示,本模块中包括章节练习、题型练习、组卷练习和错题集锦 4 个子模块,从不同角度让考生对考点知识进行全面练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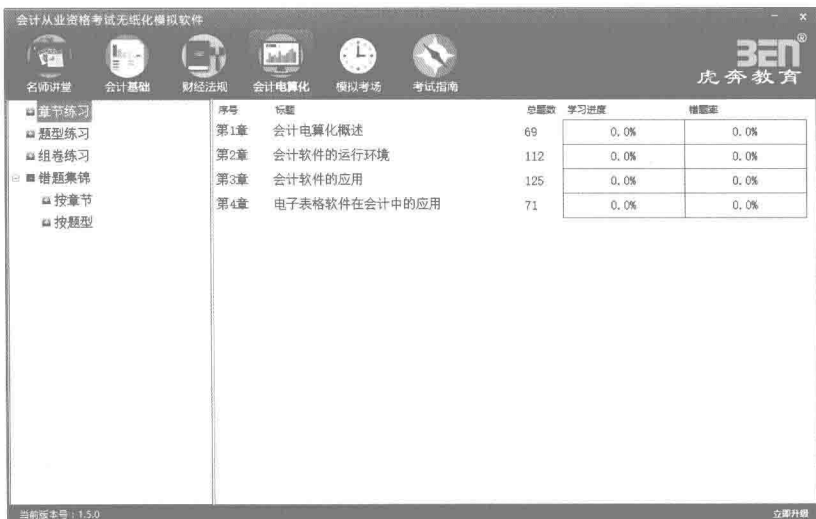


图 9 电算化模块主界面

需要特别强调的是会计电算化模块中的实务操作子模块。如图 10 所示，通过题型练习和组卷练习均可进入该子模块。此处成套出现，完全参照真考来组织每一套实务操作题的题型和题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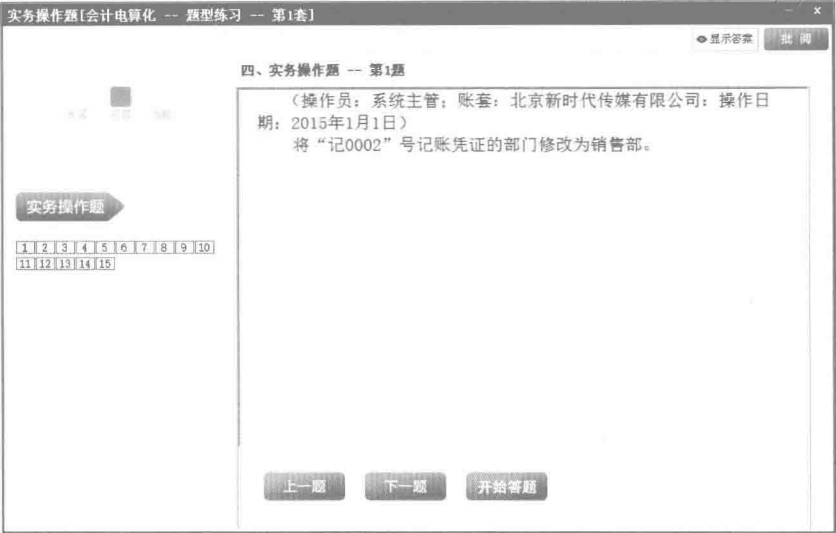


图 10 实务操作子模块界面

单击“开始答题”按钮进入实务操作题答题环境的登录页（首次登录时需要），如图 11 所示。此处的登录账号和密码即是考生在虎奔科举网的登录账号和密码，如果不是虎奔科举网的学员，单击右上角的“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即可。

输入正确的登录账号和密码并单击“登录”按钮，打开账套登录对话框，如图 12 所示。一般情况下，直接单击“登录”按钮，则进入实务操作题答题环境页，如图 13 所示。



图 11 答题环境登录页



图 12 账套登录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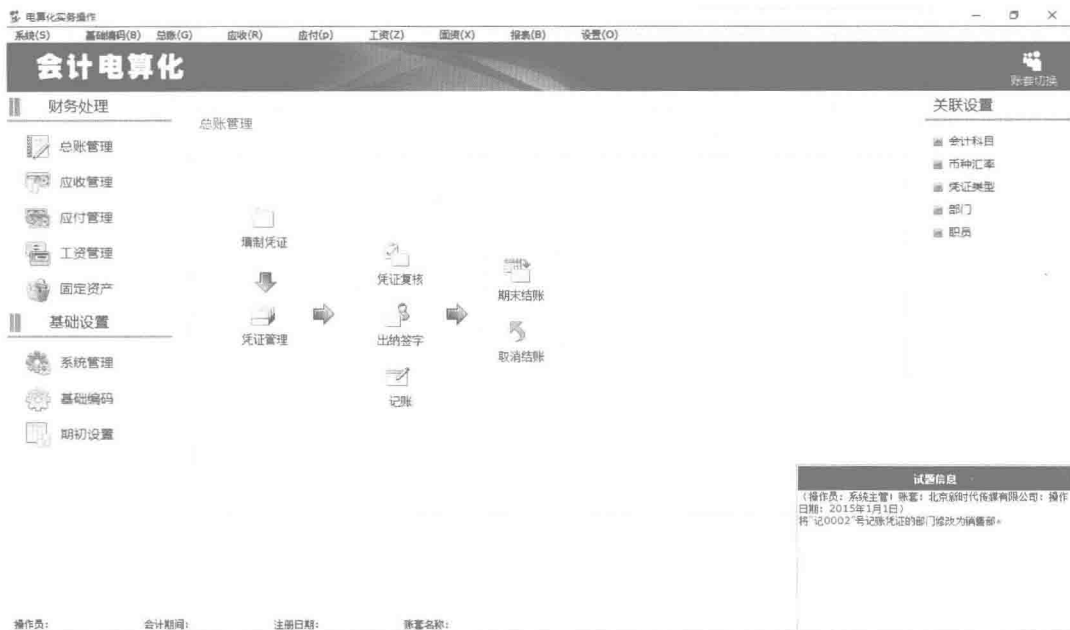


图 13 实务操作题答题环境页

4. 模拟考场

本模块从登录、信息验证、抽题、答题、交卷、评分等过程对真实考试进行模拟，使考生提前熟悉考试环境，尽快进入备考状态，如图 14 所示。同时，还能够检验考生对知识点的掌握情况。本部分与前面介绍的模块中所涉及的试题均源自最新真题题库。

5. 其他服务

为了更好地帮助考生通过考试，软件还提供了 QQ 答疑群、YY 公益讲堂、手机软件、虎奔科举网等快速访问方式，如图 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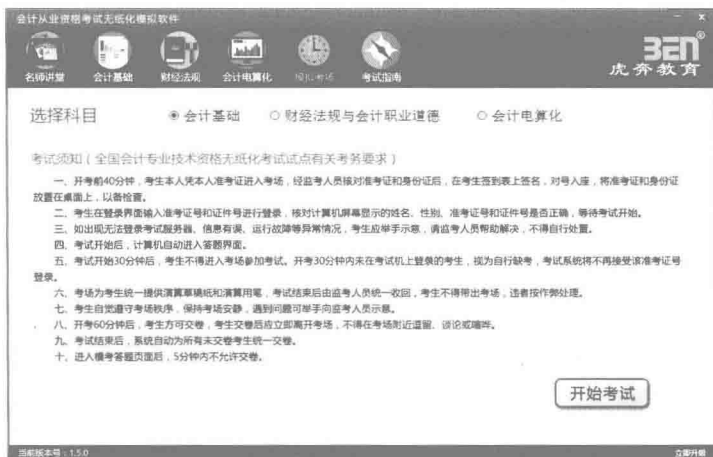


图 14 模拟考场启动页



图 15 其他服务

前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为促进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知识结构科学合理，充分发挥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在会计市场准入中的积极作用，财政部于2014年4月全面修订了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大纲，对2009年10月印发的考试大纲的有关内容做了较大调整，自2014年10月1日起施行。新修订的考试大纲是全国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题库的唯一依据。

为了适应和配合财政部对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调整与变化，帮助广大考生快速掌握应试方法，提高成绩，顺利过关，我们组织了一大批长期从事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研究、培训教学并具有丰富教学实践经验的辅导专家，经过多次研讨，结合财政部新颁布的考试大纲，编写了这套“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标准教程”。本套教材共分三册，分别是《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标准教程——会计基础》《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标准教程——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标准教程——会计电算化》。该套教材紧密结合考试和实际工作需要，是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必备辅导用书。

这套教材主要突出以下几个特点：

➤ 紧扣大纲，内容权威

编者对最新版考试大纲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完全针对大纲中的考点进行讲解，便于考生有针对性地学习掌握，难易程度适中，便于考生学习应考。

➤ 条理清晰，通俗易懂

本书对大纲中的重要考点进行了深刻的讲解，结构严谨，内容精炼。

例题经典，突出实务

书中的例题均为经典考题，帮助考生结合考题对知识点进行理解掌握；强调从事会计工作所需要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突出实务操作训练，使考生具备一名会计从业人员应有的业务处理能力。

➤ 配套软件，注重真题

本套图书提供配套模拟考试软件，考生学习过程中可以根据章节模拟练习，逐个击破各个知识点，方便查漏补缺。软件中还包括模拟考试系统模块，其中的考题涵盖了真考的所有考点及题型，使考生提前熟悉考试环境及考题类型，结合实际选择相应题型、题量和

答题时间等进行模拟实战。考生可以通过模拟演练和解析获知答题思路及考查重点，进一步突破备考难点。

本书一共 5 章，由童精明主编，刘庆华副主编，王浩、符修清、董樱、蔡之升、吕星、南宣伊、龙丽霞、肖路、邱真、杨玲、黄志媛、孟丽清、郝丁毅、孙化春、黄贱芽、富慧敏、麻蕊、钟燕、张秀参与了本书的编写。

本套图书的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很多专业人员的热心帮助，在此表示一并感谢。另外，尽管力求完美，由于时间有限，书中如有不足之处，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1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与构成	1
第二节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4
第三节 会计核算	10
第四节 会计监督	21
第五节 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	29
第六节 法律责任	45
本章习题	49
第二章 结算法律制度	55
第一节 现金结算	55
第二节 支付结算概述	60
第三节 银行结算账户	65
第四节 票据结算方式	78
第五节 银行卡	96
第六节 其他结算方式	99
本章习题	105
第三章 税收法律制度	114
第一节 税收概述	114
第二节 主要税种	122
第三节 税收征收管理	158
本章习题	172
第四章 财政法律制度	184
第一节 预算法律制度	184
第二节 政府采购法律制度	196

第三节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207
本章习题.....	210
第五章 会计职业道德.....	218
第一节 会计职业道德概述.....	218
第二节 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224
第三节 会计职业道德教育.....	232
第四节 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组织与实施.....	236
第五节 会计职业道德的检查与奖惩.....	237
本章习题.....	239
附录 参考答案及解析.....	246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246
第二章 结算法律制度.....	251
第三章 税收法律制度.....	257
第四章 财政法律制度.....	266
第五章 会计职业道德.....	271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本章以《会计法》为主线，同时涵盖了《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内容。

本章在考试中的考查形式主要是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考查重点是会计法律制度的内容、制定和主要表现形式。

第一节 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与构成

一、会计法律制度的概念

会计法律制度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用以调整会计关系的各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总称。

会计关系是指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过程中以及国家在管理会计工作中发生的各种经济关系。

会计法律制度是我国财经法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调整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为了规范会计行为和调整会计关系，保证会计工作有序进行，国家通过制定一系列会计法律制度来调整和规范各种会计关系，包括针对会计工作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法律责任等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会计是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渐从生产职能中分离出来的一种管理职能。其本质是对一定单位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并通过所提供的会计资料，作出预测，参与决策，实行监督，并向有关方面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旨在实现最优经济效益的一种管理活动。会计的基本职能是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

二、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我国的会计法律制度基本形成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为主体，由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部门规章和地方性会计法规有机构成的会计法律制度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会计法律的效力最高。

（一）会计法律

会计法律是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律。我国目前有两部会计法律，分别是《会计法》和《注册会计师法》。

1. 《会计法》

《会计法》于1985年1月21日，经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3年和1999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两次对《会计法》进行了修订。现行的《会计法》是1999年修订于2000年7月1日开始实施的。《会计法》的立法宗旨是为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会计法》是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我国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都必须依照《会计法》办理会计事务。

2. 《注册会计师法》

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13号主席令颁布的《注册会计师法》，于1994年1月1日开始实施。该法是我国中介行业的第一部法律。

该法主要规定了注册会计师的考试与注册、承办的业务范围和规则、会计师事务所以及会计师协会的相关问题，并对注册会计师有关的法律责任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

【注意】注册会计师并不是会计，它属于监督会计工作的独立第三方，起到中介的作用。

（二）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并发布，或者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拟定并经国务院批准发布，用于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

我国当前施行的会计行政法规有两部，分别是《总会计师条例》和《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总会计师条例》是国务院于1990年12月31日颁布的，是对《会计法》中有关规定的细化和补充，对总会计师的设置、任职条件、职责权限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是国务院于2000年6月21日颁布并于2001年1月1日起

施行,是对《会计法》中有关财务会计报告规定的细化。它主要规定了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构成、编制、对外提供、法律责任等内容,要求企业负责人对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企业不得编制和对外提供虚假的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财务会计报告。



【考场指示灯】会计行政法规的考查主要以单选题为主,也可能涉及多选题和判断题。

【例 1-1】(多选题)下列()是根据《会计法》制定的会计行政法规。

- A.《总会计师条例》 B.《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C.《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D.《企业会计制度》

【答案】AB

【解析】会计行政法规主要有《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和《总会计师条例》。选项 C 和 D 属于会计部门规章的主要表现形式。

(三) 会计部门规章

会计部门规章是指国家主管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财政部以及其他相关部委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权限范围内制定的、调整会计工作中某些方面内容的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包括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会计监督制度、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及会计工作管理制度等。如财政部发布的《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等。

国务院其他部门根据其职责权限制定的会计方面的规范性文件也属于会计规章,但必须报财政部审核或者备案。会计部门规章不得与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违背,其效力低于宪法、法规和行政法规。

【例 1-2】(多选题)会计部门规章包括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等。

- A. 会计监督制度 B.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
C. 法律责任 D. 会计工作管理制度

【答案】ABD

【解析】会计部门规章包括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会计监督制度、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及会计工作管理制度等。

(四) 地方性会计法规

地方性会计法规是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在同宪法、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不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发布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地方性会计法规仅在本行政辖区内有法律效力。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允许范围内制定的会计规范性文件，也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

例如，《云南省会计条例》于1997年1月14日制定通过，并于2004年7月30日进行了修订。

【例 1-3】（判断题）地方性会计法规是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同宪法、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不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

【答案】×

【解析】人民政府制定的文件称为“地方性政府规章”，而地方性会计法规是由相对应的人民代表大会或常务委员会制定的，所以上述说法错误。



【考场指示灯】通常题目所涉及的选项中，《××法》属于会计法律；《××条例》属于会计行政法规；带地名的属于地方性会计法规；其他的基本属于会计部门规章。

第二节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是指国家管理会计工作的组织形式与基本制度，是贯彻落实国家会计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方针、政策的组织保障和制度保障，主要包括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会计工作的自律管理和单位内部的会计工作管理等内容。

一、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

（一）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体制

我国会计工作行政管理体制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会计法》第7条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

《会计法》第33条规定：“财政、审计、税务、人民银行、证券监管、保险监管等部门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职责，对有关单位的会计资料实施监督检查。”这一规定体现了财政部门与其他政府管理部门在管理会计实务中的相互协作、配合的关系。

（二）会计工作行政管理的内容

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职能是由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职能定位所确定的。在市场经济条